湖北省第一届“崇尚人人体育，共创美好生活”全民健身系列赛事（活动）

**2018湖北省游泳公开水域活动（巴东站）暨湖北省第四届冬泳运动会暨“畅游神农溪·横渡大三峡”冬泳邀请赛**

**竞赛规程**

一、赛事组织

（一）指导单位: 中国游泳协会

（二）主办单位: 湖北省体育局、湖北省体育总会、恩施州人民政府

（三）承办单位：中共巴东县委、巴东县人民政府、

湖北省体育局游泳跳水运动管理中心、湖北省游泳协会、

恩施州文体新广局

（四）协办单位：巴东县文体新广局、巴东县旅游局、

巴东县农业局、巴东县商务局、巴东县扬帆公司、巴东县神投公司、巴东县冬泳协会、恩施州冬泳协会

二、时间和地点

（一）比赛时间：2018年12月7-9日；

（二）比赛地点：巴东县长江巫峡口公开水域。

三、赛事规模及参赛范围

（一）赛事规模：参赛运动员1000人；邀请国家省州县嘉宾、领导，省州裁判员、持证救生员，全国各级媒体记者约300人，共计1300人。

（二）参赛范围：全国受邀游泳协会冬泳运动员，每个协会限报名额30人。

四、赛事项目设置

（一）比赛项目：

（1）横渡大三峡

1.横渡地点：长江大桥南岸亲水广场至长江大桥北岸巴东泳协基地；

2.横渡距离：巴东长江大桥下公开水域约1000米；

3.参赛对象：以各协会为单位组织方队横渡，每个方队不超过30人，队员年龄18岁至65岁。

（2）水中趣味赛

1.地点：长江大桥南岸亲水广场水域；

2.项目：每个协会限报5人，在规定的水域，根据参赛人数差额投放鸭子，抓鸭人员迅速游进水域开始抓鸭，限时5分钟结束比赛。

（3）个人竞技

1.地点：长江大桥南岸亲水广场水域；

2.距离：全程约500米；

3.参赛规模及组别：个人竞技150人，每个协会个人竞技运动员人数限报4人；分男子青年组、男子中年组、女子青年组、女子中年组。

（4）男女混合接力竞技

1.地点：长江大桥南岸亲水广场水域；

2.项目：6X500米男女混合接力竞技;每个协会限报一队参赛。

（5）个人竞技和水中趣味赛运动员只能参加其中一项。

（二）年龄分组

（1）个人竞技

男子——

青年组18—35岁（1983年1月1日—2000年12月31日）

中年组36—55岁（1963年1月1日—1982年12月31日）

女子——

青年组18—35岁（1983年1月1日—2000年12月31日）

中年组36—50岁（1968年1月1日—1982年12月31日）

（2）男女混合接力不分年龄组，必需是4男2女，6人共计年龄不小于180岁。

（3）水中趣味赛不分年龄组，队员年龄18-55岁。

五、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横渡大三峡：不录取名次，为完成横渡运动员颁发完赛奖牌。

（二）个人竞技：各组别录取前十名进行奖励，颁发证书与奖金。

奖励办法：第1名3000元；第2名2000元；第3名1000；第4至6名800元；第7至10名500元。

（三）男女混合接力：取前十名进行奖励，颁发证书与奖金。

奖励办法：第1名6000元；第2名3600元；第3名2400；第4至6名1200元；第7至10名600元。

（四）趣味项目奖励：抢到者以鸭子兑换奖金，100元/只。

（五）大会设五个优秀组织奖,五个道德风尚奖， 颁发奖牌。

六、参赛要求

（一）参赛运动员须提供个人身份证原件；

（二）必须签订《活动责任保证书》；

（三）须具备公开水域长距离冬泳游泳技能；

（四）各队需报领队1名，教练2名。

（五）各参赛协会必须为所有参赛运动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参加本次赛事活动的嘉宾、记者、裁判员、救生员及工作人员团体意外险由赛事组委会统一购买。

（六）参赛运动员身体健康要求

游泳竞赛是一项负荷强度较大的竞技运动，对参赛者身体状况有较高的要求，参赛者应身体健康，有长期参加游泳锻炼或训练的基础。参赛者可根据自己的身体状况和实际能力报名参赛。

有以下疾病不宜参加比赛：

1、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

2、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

3、心肌炎和其它心脏病；

4、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

5、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

6、不适合本项运动者。

在比赛中，因个人身体及其它个人原因导致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由参赛者个人承担责任。

（七）横渡运动员必须严格按照秩序册上所给的游进路线进行横渡。

（八）参赛运动员报名是须提交身份证、个人保险单、体检报告的电子版，报到时提供原件。

七、竞赛办法

（一）各项目游进中姿势不限。

（二）执行国家体育总局游泳运动管理中心制定的《公开水域竞赛规则》。

（三）个人竞技和接力比赛进行一次性决赛。竞赛成绩以运动员所佩戴的计时芯片数据为准，由裁判员根据计时芯片记录参赛时间。如运动员成绩相同，则取并列名次，并取消录取下一名，为保证成绩的准确性，同时配有人工计时，人工计时的成绩同样有效。

（四）运动员只能在规定的赛道内进行比赛，并在指定的地方抵达终点，中途不得借助救生装置以外的辅助工具。

（五）本次活动运动员自备游泳、救生装置，无救生装置者不得参赛。在比赛中救生装置脱落，应立即终止比赛，运动员应尽快上救生船。

（六）运动员参加检录时，必须出示运动员本人身份证和运动员证。

（七）凡出现抢跳、拉拽其他运动员者，取消比赛成绩。

（八）凡冒名顶替和弄虚作假者，取消本人比赛成绩和该队接力所取得的成绩。

（九）2013年后退役的运动员不得参赛。

八、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请各单位于2018年11月30日前将报名表按要求填写并提交纸质版报名表加盖公章以及电子版报名表统一发到邮箱：343749017@qq.com ;邮件名命名格式为“单位名称-报名”。 联系人：吴亚军

联系电话：0718-4335658、18871997371。

2、本次比赛活动只接受团体报名，各队需报领队1名，教练2名，运动员限报30人。不接受个人报名。

3、报名人员要如实提供个人报名信息资料。报名时，报名人员要仔细阅读报名须知和自愿参加活动责任承诺书，提交的报名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报名须知要求。报名人员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名资格。因报名人员提交报名材料不准确、不齐全，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报名人员本人承担。

（二）报到

1、时间：2018年12月7日17:00前；

2、地点：巴东县东圣九洲国际大酒店

3、报到时各协会需提交材料：（1）近期（三个月内）在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健康检查体检报告书（内含照片、心电图图表、血压数据，并盖有医疗机构公章）；（2）活动责任保证书；（3）个人意外保险单。

4、报到时各参赛队以队为单位领取比赛秩序册、计时腕表和纪念品，由选手自行完成腕表复检。

九、费用

（一）运动员食宿自理。外地参加本次活动的游泳组织如需提供旅游及食宿安排，请在12月2日前联系赛事组委会预定，未提前预定，视为自行安排。

（二）参赛费：

1、本次比赛不收取报名费。

2、报到时需缴纳计时腕表押金100元/人。活动结束后在指定地点以队为单位归还芯片（不接受单个退还）。腕表丢失，押金不退。

 （三）组委会免费向各参赛队提供1份秩序册。

（四）大会期间提供医疗服务，费用自理。

十、仲裁、裁判和救生员

仲裁、裁判长由湖北省游泳协会选派，不足裁判员由巴东县游泳协会选派。

十一、活动安排

（一）12月7日下午17:00前报到，地点：巴东县东圣九州国际大酒店（巴东县信陵镇沿江大道132号）

（二）12月7日19:00在东圣九洲国际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召开各队领队会议。

 （三）12月8日上午08:00举行开赛仪式, 上午09:00进行横渡大三峡活动,下午14:00进行水中趣味赛活动,下午15:30进行各组500米个人竞技比赛;12月9日上午09:00进行接力比赛,11:30举行颁奖仪式,颁发奖杯、奖牌、证书和奖金。

十二、其他

（一）体检表不合规定的，或报到递交材料不完整的，不安排比赛。

（二）遇到天气等不可抗拒原因，组委会通过协商决定是否延期或终止比赛。

（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